

证券代码：831178

证券简称：科马材料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康达（杭州）律师事务所楼建锋、张翼航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董事会对 2018 年公司取得的成绩进行了分析和总结，并形成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监事会在对 2018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公司在对 2018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7)

(四)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在对 2018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结合公司 2018 年发展情况，公司对 2019 年的财务工作作出了规划，并形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8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28,583,533.15 元，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9,929,697.70 元。在充分考虑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基础上，拟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在圆满完成各年度报表的审计工作任务外，还为公司的会计处理及学习掌握新会计准则方面给予了大力地支持。为此，建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代表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 9 时至 15 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雷雷

联系地址：松阳县西屏镇瑞阳大道 312 号

电子邮箱：c11@kema.com.cn

电话：0578-8068008

传真：0578-8069568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